

梅州市林业局

关于梅州丰顺塘湖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的公示

梅州丰顺塘湖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已经梅州市市级自然保护区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予公示 5 个工作日。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意见，在公示期内，可通过邮件、来信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请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作进一步联系）。

公示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至 9 月 16 日，5 个工作日

公示地点：梅州市林业局网站

受理单位：梅州市林业局

联系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彬芳大道南 129 号

联系电话：0753-2267318

电子邮箱：mzslyjbhk@meizhou.gov.cn

附件：梅州丰顺塘湖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基本情况



梅州丰顺塘湖市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地理位置	调整原因	调整前总面积 (公顷)	调出面积 (公顷)	调入面积 (公顷)	调整后总面积(公 顷)	申报单位
1	梅州丰顺塘湖市级自然保护区	丰顺县北斗镇、汤西镇	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梅汕高速公路梅州程江至畚江段改扩建项目	3429.98 (其中:核心区 1163.85 公顷,缓冲区 1150.77 公顷,实验区 1115.36 公顷)	19.79	20.22	3430.41 (其中:核心区 1163.85 公顷,缓冲区 1170.99 公顷,实验区 1095.57 公顷)	丰顺县人民政府